

福建十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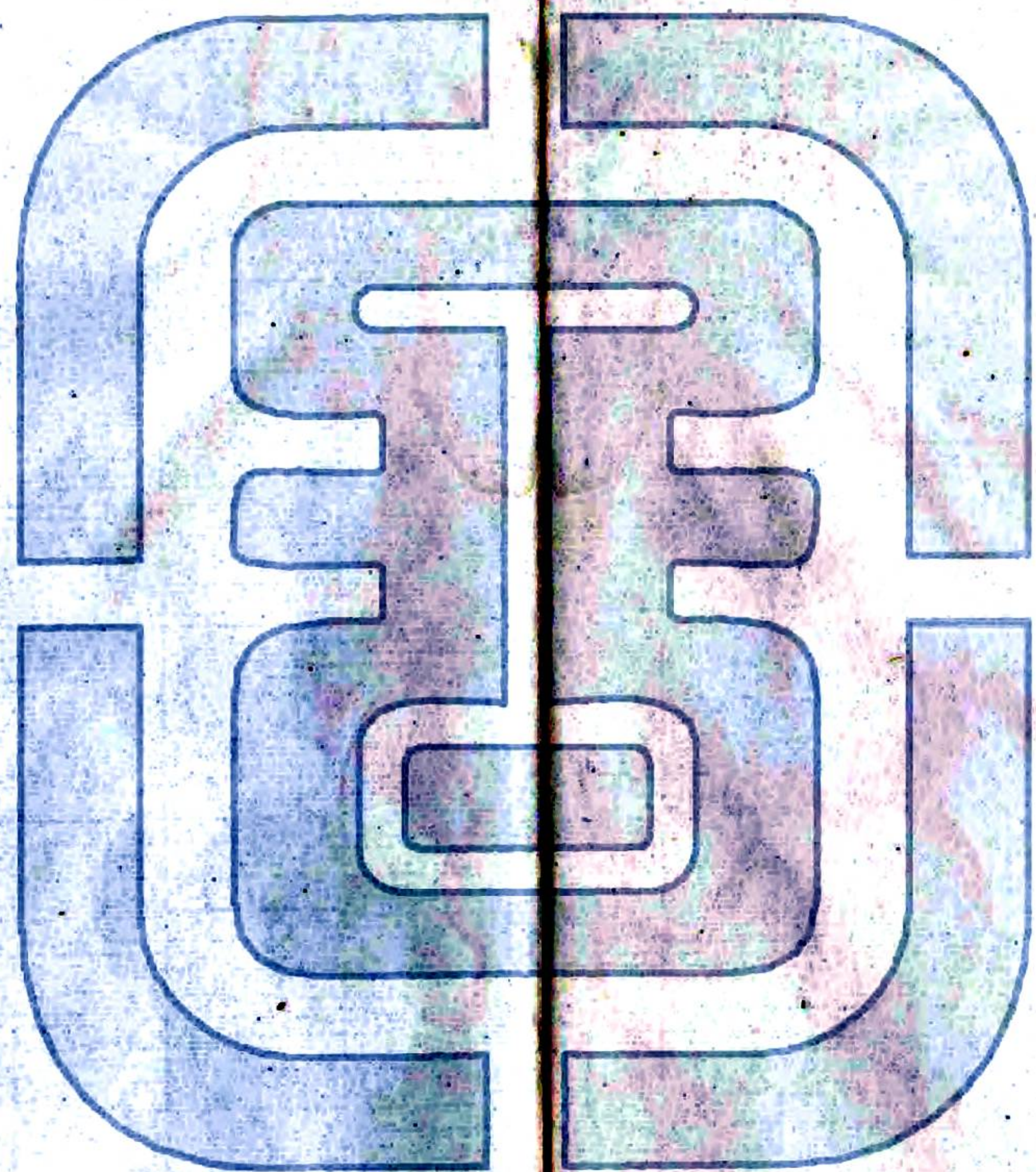
劉建緒



地310
942
1-2
新3



福建省銀行十週年紀念刊



福建十年目次

序一

張開建（一）

序二

丘漢平（三）

上編

十年來福建之政治

劉建緒（一）

十年來福建之黨務

李雄（六）

六年來福建之團務

黃珍吾（二一）

十年來福建之司法

宋孟年（二八）

十年來福建之行政機構

程星齡（三四）

十年來福建之民政

高登艇（四二）

十年來福建之保安

嚴澤元（五九）

八年來福建之兵役

段珩（六四）

十年來福建之衛生事業

尤濟華（七一）

福建十年 目次

福建十年 目次

十年來福建之財政

丘漢平（九一）

十年來福建之糧政

張開建（一一五）

十年來福建之金融

丘漢平（一二四）

十年來福建之稅務

劉支藩（一三三）

十年來福建之鹽務

陳紀銓（一四三）

十年來福建之會計建設

林楨（一四八）

十年來福建之審計工作

劉文海（一五五）

十年來福建之統計事業

張直（一六三）

十年來福建之工商業建設

朱代杰（一七一）

十年來福建之電信事業

丁儒鴻（一七七）

十年來福建之特產產銷

張慕先（一八一）

十年來福建之茶業

莊晚芳（一九三）

十年來福建之農業建設

宋增渠（一九九）

十年來福建之水利

章錫綬（二〇八）

十年來福建之漁業

黃文禮（二二一）

十年來福建之地質土壤調查	周昌瑩 (二三〇)
十年來福建之氣象事業	石延漢 (二三五)
十年來福建之教育	徐箴 (二四一)
十年來福建之新聞事業	陳遠略 (二六三)
十年來福建之社會行政	鄭傑民 (二六八)
八年來福建之動員工作	韓涵 (二七六)
十年來福建之新生活運動	王琛 (二八七)
十年來福建之合作事業	陳權 (二九一)
十年來福建之振濟事業	陳培鋁 (三〇二)
十年來福建之幹部訓練	張國鍵 (三〇九)
十年來福建之人事制度	張國鍵 (三一五)
十年來永安之縣政	楊允棟 (三二六)
十年來福建之民意機構	林希謙 (三三三)
五年來福建之驛運	丘漢平 (三三七)
十年來福建之交通	朱代杰 (三四〇)

福建十年 目次

三

福建十年 目次

四

中 編

戰後福建之社會建設	李黎洲 (一)
戰後福建之經濟建設	周憲文 (四)
戰後十年福建之動力	任家昆 (七)
戰後十年福建之燃料	鄭在莪 (一五)
戰後十年福建之航業	王濟賢 (一八)
戰後十年福建之漁業	王文禮 (二六)

下 編

十年來之福建省銀行及其今後	丘漢平 (一)
十年來福建省銀行之存放匯業務	業務部 (七)
十年來福建省銀行之代理公庫業務	業務部 (二〇)
十年來福建省銀行之發行業務	業務部 (二七)
六年來福建省銀行之儲蓄業務	儲蓄部 (三一)

七年來福建省銀行之信託業務	信託部 (三九)
十年來福建省銀行之稽核工作	主任稽核 (四七)
十年來福建省銀行之會計工作	會計室 (五一)
八年來福建省銀行之經濟研究工作	經濟研究室 (五八)
十年來福建省銀行之人事管理	人事室 (六三)
十年來福建省銀行之總務管理	總務室 (七八)

附錄

十年來福建大事記	鄭潤昌 (一)
十年來福建省銀行大事記	陳明鑑 (三七)
福建省銀行各種重要行務業務統計圖	鄭潤昌 (五一)
編後附記	周憲文 (六七)

序一

張開璉

結束這次世界大戰的原子彈是科學的發明；今後維持國際和平秩序與增進人類安全福利的途徑也必定以科學為橋樑，這是無可置疑的。國內一般人對於科學向來有兩種態度：其一以為科學是我國固有的東西，我國古代學術裏面已有不少科學的成果，只要把他發揚光大，無俟外求。其一以為科學的確是奇蹟，但在物質條件貧乏的我國，實沒有高度發展的可能。前者迂腐守舊，而後者卻苟且畏縮，說來都不適當，原因是在於大多數人們沒有受過充分的科學訓練。我們對於科學不容守舊，也不容畏縮，只要於把握某些的法則（科學方法）以外，忠實於事實和數字的探討，便會得到滿意的效果，無論自然科學抑是社會科學都是如此的。所以正確的事實和數字，實是昌明科學的基本要求。

本省十年來政治、經濟、文化、社會各方面，由於當局的積極領導與工作人員的埋頭實幹，已經獲得長足的進展。這十年的初期適在變亂之餘，政府為恢復地方元氣，培養民力，從事於種種革新的設施，諸如確立人事制度、推行地方自治、整理稅制、發展金融、辦理統計工作、樹立會計制度、促進建設事業、便利交通運輸、提高教育文化、推廣合作事業等等，都是彰明顯著的事例。所惜為時不久，抗戰軍興，省會內移，沿海地區，或淪敵手，或受威脅，一切發生了劇烈的變動。在這時期，政府除作種種應變的措置外，對於地方經濟建設的計劃與實施特別來得積極

福建十年序

福建十年序

二

，醫藥衛生和學術研究也被重視，而役政糧政的推行更是配合着戰時的需要。太平洋戰事爆發以後，抗戰趨於萬分嚴重的階段，本省的局勢也表現得極端的困苦艱難。然而當局依然繼續不懈，所有戰時設施更隨局勢的遷移與應變的經驗所得，作全盤的妥慎的調整，不僅危機賴以穩渡，而復員建設的準備也得到不少的便利。這許多事實和數字，為供地方各項事業繼往開來的參攷，都需要一番的整理和彙集的。雖然省政府以及其他機關也有統計編輯的舉辦，但是到現在為止，關於這十年期間較有概括性而能兼顧事實和數字的刊物，還有待編纂，因此本行特地在紀念成立十週年的當兒，聘請主持各部門事業的首長，以及各方專家，分別撰文，編成「福建十年」，希望提供各項寶貴的事實和數字作為本省政治、經濟、文化、社會各方面科學的改進依據。

說到金融事業，因為牠滲透了現社會各種活動的領域，從業人員辦理其本身業務，對於各項事業不得不相當瞭解，尤其對平日業務所及的直接間接的環境更有深切認識的必要。所以本省各部門活動的事實和數字的彙輯，固然具有上述的意義，也未始不是為着便利本行同人的參攷。

最後，關於本省戰後各項建設的問題是值得先期考慮的，本行為着重視這些問題，曾經徵求專家提供各項意見及方案，一併編入，原備將來的採擇。料想不到，勝利的來臨遠較預期為早，那種先期的考慮居然成為及時的考慮了。這自然是可喜的事，同時也表示這種工作更須加緊進行，以促成當前復員建設的艱鉅任務，展開本省各項事業進步的繁榮的前景。至於十年來本行部份的敘述則是自我檢討的課題，希望藉此求得改進的途徑，更希望各界人士隨時予以協助指導！

序二

丘漢平

十年！這不易得的十年，是多麼值得人們的回憶！整個的中國，在這十年是一個劃時代。試一回想，自 總裁西安蒙難到今日抗戰勝利，可說是十年內發生的最大兩件事！十年以前，中國的前途多麼黯淡渺茫！十年以前，福建的全局多麼紛亂破碎！十年以前，本行多麼草創艱難！到現在，一切的一切都改觀了！追憶十年，是多麼令人緬懷興奮啊！

十年！這流水似的過去，是多麼令人寶貴啊！十年之中，抗戰佔去八年；十年之中，我在本省從政六年；十年之中，我任本行工作六年；十年之中，正是我最壯年的期間，而在此最壯年期間，又耗去六年的從政生活！每一回思，實使我不禁無限的感嘆！但一轉念，又使我燃起生命之火，想再做十年的事業！我想每一位同仁，都有同樣的感慨！

我們刊行這「福建十年」，作為本行的十週年紀念，就是想珍貴這過去的十年！本行從一行處十幾員工擴到今日九十餘行處一千四百餘員工，是多麼一個值得紀念的事業！從二十三年閩變平定，陳前主席公洽先生初主閩政到三十年九月九日劉主席恢公繼主閩政，至今肅規曹隨，兩位長官均處不同的艱難環境，渡過非常的時期。今後的十年，是中國的黃金時代。我們生逢此大時代，應怎樣的來珍貴此今後的十年時間，建設十年的新事業，使中國奠定萬世的根基！福建的天時地利人和俱備，我們渡過此非常的階段，而又均參與其間，這是怎樣一件值得紀念的事件啊！

福建十年 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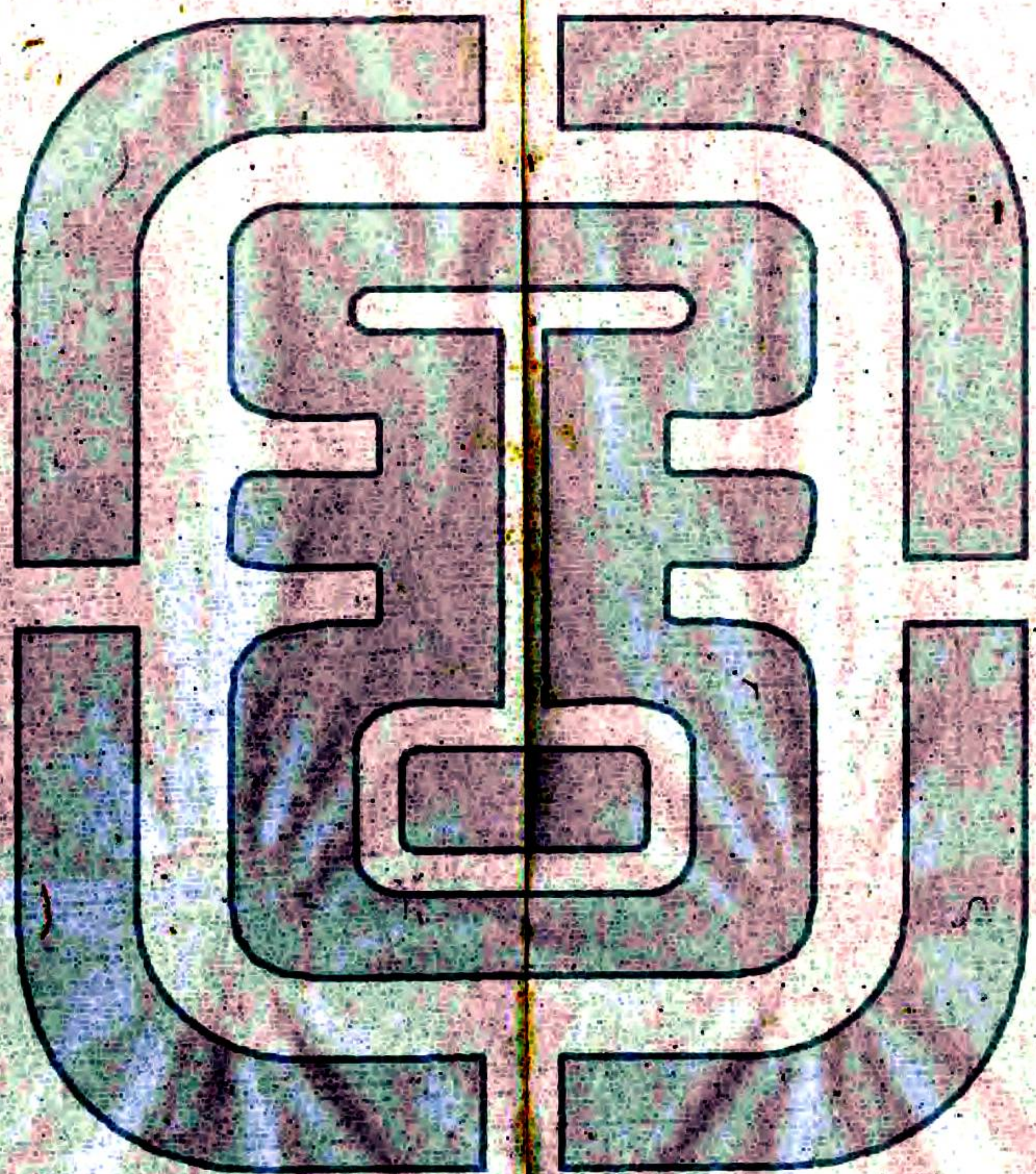
三

福建十年 序

四

十年過去了！我們檢討過去，策勵將來，對於福建今後十年的成就，希望可趕上新中國的整個建設，更希望保持在抗戰期間所獲得的榮譽。這是我們刊行本紀念冊的願望！

上編



十年來福建之政治

劉建緒



民國以來，福建政治之走上正軌，只是近十年的事。從民國七年到民國二十二年間變時為止，福建陷於長期的混亂中。福建雖地處海濱，但險峻的山脈與湍急的溪流，把全省割裂為若干獨立的區域，又沒有鐵路或公路貫通其間，因此，當政局動盪的時候，最容易為封建的豪強割據。非伐以後，這些豪強仍然各霸一方，省政府在表面上雖統轄全省，實則政令不出省會。在這種情況之下，那裏談得到政治。

二十三年春，中央收平閩變，陳公洽先生來主閩政，從這時起，福建才逐步的澈底統一，在政治上才樹立起規模；又幸而在抗戰八年中，福建所受的破壞較少，在政治上得以繼續發展，到今天雖然存在着若干缺點，但已夠得上全國一般的政治水準。

在憲政行將實施的前夕，我們回顧福建過去十年政治發展的過程，其意義非常重大。我們希望在最近的將來，能夠實現只有民治民享的新福建。為使這希望不致落空，接受過去十年的經驗教訓，確有十分必要。

陳前主席是二十三年二月就職的，到三十年九月止，一共主政七年七個月。福建在這期間，確有進步。凡能憶及閩變前後的情況的，都能瞭解他是怎樣的筚路藍縷，為福建政治奠除

福建十年 十年來福建之政治

福建十年 十年來福建之政治

有了制度。其在政治制度上所發生的進步的影響，且不止於福建。由於人事制度的推行，長官不能任用私人，屬僚也不必鑽營，人事糾葛大為減少，政治風氣也澄清了許多。就行政效率言，一切人事更動，既不致影響工作的連續進行，事業才能循序發展。正因如此，福建政治在過去十年才能不斷的前進。

再就財政來說，也從過去一團亂麻中清理出頭緒，漸漸的走上軌道。會計制度建立了，省銀行創設了，捐稅全部經過整理，土地開始編查。田賦征實更是福建所首創。藉着這些不斷的努力，迅速結束了以往「無財無政」的局面，除去供應行政費用之外，還有餘力發展經濟文化事業。在上述整理財政的措施中，土地編查因種種關係未能辦理盡善，少數人民負擔不盡平允，這是應當繼續改進的。

經濟文化事業，在這時也略樹根基。省營的三公司——企業、貿易、運輸——的創辦，倒在其次，重要的是氣象、地質、農業等幾個技術機關與研究院、醫農兩學院之設置。由於這些機關之設置，才聚集了一批科學人才，從事比較有系統的進行調查研究和培養人材的工作。在今日所表現的成績，如礦藏之發現，糧食之增產，煉製桐油一類的幾種發明，氣象測候之有助於空軍活動，都是當年耕耘的收穫。

教育方面還有一大成就，便是國語的普及，小學的數量在這期間也由三千校增加到五千校。此外，地方政府舉辦統計事業與出版事業的，也以福建為首創，而且也有較好成績。

草萊，奠定基石。

在陳前主席任事的初期，福建依然是割據的局面。二十三年七月共黨羅炳輝部會經東陷古田水口、羅源、連江、福州，雖不久即將其擊退，却已可見省府處境之艱險。到第二年才收復了閩西各地，並有餘力剷除各地的匪窟。當時在閩東的有柯成貴、林斌、張大光、張阿進，在閩西的有張雄南、呂振山、葉文龍、尤賜福、呂覺劍，在閩南的有鍾冠豪、鍾伯周、黃狗皮，在閩北的有林乃導、林澤萬、黃道、黃立貴等。這些股匪多數擁槍搶子，踞地數縣，私派捐稅，強奪民產，種運鴉片，劫掠商旅。至今地方父老談到他們，猶為之色變。剷除這些股匪，是一件相當艱鉅的任務。因為他們多有一二十年的歷史，根深蒂固。終陳任的七年七個月中間，勦匪工作始終沒有停頓，才把主要的股匪逐漸肅清。二十八年張雄南一股消滅之後，福建再也沒有敢於公然割據的匪窟了。安輯地方，統一行政，這是陳前主席最大的政績之一。

在剷除匪窟的同時，地方政治制度也逐漸的建立起來了。省府合署辦公與縣府裁局改科，建立基層政治，福建都首先實行，並且行得相當澈底。因此事權統一，政令貫徹。接着就主辦幹部訓練，樹立人事制度，而成為福建政治特具的優點。我們在十年後的今天來看，福建的幹部訓練與人事制度雖不無尚待改進之處，可是對於舊式的政治而言，却是從沒有制度變成

二

三十年九月，本人奉命主閩，到現在也快四年了。這時整個抗戰局勢發生鉅變，本省情況與省政府的地位和職權，也與過去兩樣。這些變化主要的是：

(一) 太平洋大戰在是年年底爆發，其對本省的直接影響有二：一為僑匯之斷絕，閩東南社會經濟於破產的地步；一為港滬陷落，使本省對於貿易源於斷絕，日用物資痛感缺乏，而外銷土產所受打擊尤重。

(二) 全國社會經濟在這期間，因物價波動而劇烈的變化，本省亦不能例外。三十年九月，本省物價指數不過戰前之十五六倍，而到現在已超過五百倍，其影響之普遍而深刻，不言而喻。

(三) 三十年九月，雖第一次收復福州，但以後東南戰區日益擴展，逐漸迫近福建。福建雖所受直接的破壞較少，而為着適應軍事需要，不得不加強動員，遂使人民負擔較前加重。

(四) 三十一年財政收支系統改變，省預算納入國家預算，其性質有類行政院駐在地方之辦事處，地位與職權均有劃時代的改變。

客觀環境既如此不同，而本身地位職權又有了改變，恰巧把這十年的政治分做兩個時期，陳任為前期，本任為後期，因此，省政府的施政方針後期與前期也大不相同。省政府既沒有獨立的財政權，又加以物價高漲的重壓，已不能像過去那樣創建新事業。並且，就事業發展的過程來說，從前因為那樣沒有，所以那樣都得從新創造；這時那樣既有了一點，便應當進而求其充實和改善。至低限度也應當維持不墜，不應該撤下原有事

業不願，另外再來一套，以奇立異。實際上，就是已有的事業，在物價高漲財政拮据物資艱困的情況之下，照舊維持都很容易。但是我們總是設法予以維持，並在可能範圍內加以充實，就客觀的環境條件來說，我們過去總算盡了最大的努力。

是不是說四年來福建的政治完全是保守的呢？那也並不盡然。在許多方面，確是向前發展了。戰時動員比較上還辦得差強人意：從三十年起，每屆田賦征實都在九成以上，甚至超征。軍糧的供應也年有超額，征兵已辦到如期如數，治安方面比較起來也還良好，保安團隊雖迭經縮編，可是各地殘存的股匪完全肅清了。在經濟方面，糧食每年都因冬耕擴大而大量增產，糧價也因政府調劑得宜而普遍平穩。公路工程比從前改善多了，沙溪的整河工程已使淺水汽船可以上溯永安附近的貢川。所有這些，都是社會可以感覺得到的。

不過這幾年真正成為福建的特色的，還是在於以下各點：
第一、自治精神的培植。福建這幾年的政治，和後方其他各省一樣注重在地方自治的推行。所有各縣臨時參議會、鄉鎮民代表會，都是在這兩年內成立的。但福建比較能夠注重到自治的實質方面。我們雖不能使每一個民意機關都真正的代表民意，但我們却儘量鼓勵民意機關和輿論替人民說話。民意機關及輿論對地方政治有完全的言論自由。並且往往省政府在輿論之先公開檢討自己的缺點和錯誤。近年省政府因取締地方攤派，減輕人民負擔，曾通飭各縣府，統籌預算外收支，所有必要之開支，如有國防或動員等項應由人民負擔時，均須由縣臨時參議會或鄉鎮民代表會通過，以昭慎重。由這個事例，也可

福建十年 十年來福建之政治

福建十年 十年來福建之政治

正縣鄉各級機構的錯誤。這種新的方式的運用，很收實效。在政務巡察與分區行政會議結束之後，又召開三十二年度總檢討會議，按工作優劣施行獎懲。三十二年度也同樣辦理，不過巡察人員派駐各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使每一個專署都能切實負起行政督察的責任。而每次視導之後，必再綜合檢討，發現過去的錯誤和缺點，以及形成這些錯誤和缺點的原因，以為設計的張本。同時，在舉行三十三年度檢討會議之後，對於各縣縣長幹部人員，就其工作的成敗利弊，立即予以獎懲。所以本省的行政三聯制是真正的「聯」在一起。四年來由於這種制度的樹立，才使我們真切瞭解基層政治的實情，和人民的疾苦，因而一切措施比從前切實得多。因此，本省行政雖然並不一定按原定計劃進行，却已比較實在。

第四、政治風紀的整肅。福建的政治風紀，因為人事制度的建立，一般的說，也比較整肅。福建並不是沒有貪污，可是一發現貪污就立刻嚴辦。從三十二年起，便有兩個縣長判徒刑，以後又有兩個縣長處死刑，兩個縣長處徒刑，三個縣長通緝。自從三十二年槍決兩個縣長之後，一般不肖人員就已欲跡，從而貪污案件也日漸減少。這不僅是政府的力量，更重要的是各縣民意機關能夠及時檢舉貪污或糾正地方官吏的錯誤；在民主制度中自下而上的監督，帶比自上而下的監督，更為有效。

以上四點，在現代化的國家早已是不成問題的了，但我們却還是一個落後的國家，我們還沒有擺脫公文政治的窠臼，還沒有肅清形式政治的餘毒，這便是抗戰中政治不能配合軍事的原因。

見到福建正在腳踏實地的走向自治之路。

第二、簡化政策的首先實行。三十一年底十中全會決定緊縮機構的政策之後，福建是最先實行，並且是行得最徹底的省份。三十二年省級人員裁減一千人，縣級人員裁減三千餘人，三十三年縣級裁減二萬六千人，三十四年又裁減二萬三千人。因裁員而節省公米，每年達二千萬斤以上，但工作效率反而增加，因為行政手續也同時簡化了。同時每年規定中心工作，停辦不急之務，以求政務在簡化中求其貫徹。本年三月中央黨政軍總檢討會議所決定的簡化行政辦法，很多是福建先已實行的。例如分層負責審核文稿，福建在三十二年就已實行。福建省政府所屬的五千六百職員中間，有三分之二是各省立學校的教職員與各醫院各技術機關的人員，在永安只有八百人辦理全省的行政事務。換句話說，現在十幾個單位的人員，合起來只等於過去兩三個單位的人員，可見其行政效率增高的程度。

第三、行政三聯制的建立。福建之建立行政三聯制，完全是實踐的成果。在三十一年的秋，首創政務巡察團分巡各縣，巡察完畢，即召開三十一年度工作總檢討會議。綜合各縣巡察團巡察團的報告，研討過去的得失利弊，以求改進。這種方式在十中全會時即為總裁嘉納。三十二年又繼續實行，而在方式上加以改進，那時由本人親率巡察人員，巡察各區，在巡察期間即分區召開行政會議，根據巡察所得與各專員縣長的意見而決定第二年的工作，以及行政方法的改進。巡察時又在各縣召集士紳座談會與縣政檢討會，從各個角度去明瞭地方實情，從工作報告與工作檢討中，考察幹部，並當即根據巡察結果，指

三

四

基本原因。而本省在這四年當中，却無時不想消滅這些政治上的障礙。我們還沒有完全勝利，但已走向勝利。

三

古人說：「十年生聚，十年教訓」，我們就過去十年中試加反省，究竟「生聚」了沒有？「教訓」了沒有？我可以肯定的說：政府施政方面，是正確的，努力則還嫌不夠。即以本省三十二年開始的三年建設計劃大綱而論，目的在建設三民主義新福建，其途徑在政治方面：重在完成地方自治，充分發揚民治精神，為實施憲政之準備；在經濟方面：重在增加生產，厲行節約，推行土地政策，調整分配制度，以求人民生活之改善；在文化方面：重在普及教育，提倡學術研究，以提高人民之文化水準；在軍事方面：重在改善兵役，加強國民訓練，以鞏固國防，確保治安。本年是三年建設計劃的第三年，用戰前平時的眼光來看，可說都已粗具規模；若以戰時嚴肅的眼光來看，那就距離原定目標尚遠。其中原因不外下列四個基本缺點。

(一) 各級公務人員辦事缺乏科學的精神，以致良好的計劃，一貫性的設計，因執行的不科學，變成零碎凌亂了。行政三聯制雖已確立，但精神還未充實；今後要充實行政三聯制的精神，必須個個公務員都有科學的精神而且知道辦事的程序。所謂科學精神，即實事求是，精益求精，繼續不斷，貫徹始終；所謂辦事的程序，即由近而遠，由卑而高，為大於微，困難於易。

(二) 工作作風有時脫離羣衆本位，也就是說我們不能接

近羣衆，深入羣衆，而生活於集團之中，考察羣衆的需要，瞭解羣衆的需要，爲羣衆而服務，爲羣衆謀福利。

(三) 我們沒有科學的方法來處理千頭萬緒的政事，以致既抓不到問題的核心，又不知道運用法令，而失却主動與創造力。

(四) 人事制度雖已樹立，但演變至今，我們還不能善於培養幹部，領導幹部。也就是沒有盡到「教養有道，鼓勵以方，俾使得法」的責任。

往者已矣，來者可追。過去的十年，前六年主要的是在安定社會秩序，後四年主要的是加緊戰時動員。今後的任務怎樣，在此也略予說明：明年當爲世界戰爭結束之年，抗戰雖然即將終了，而政府的主要任務，必然注視到復員與建設兩個問題。如何復員，中央已全盤籌劃，訂有綱領。地方政府所負的責任，僅在執行中央法令重建收復地區秩序，復興被破壞的城市鄉村，並協助中央機關與軍隊執行任務。講到戰後建設，自應注重經濟建設以發達工業經濟爲基礎。其最重要的條件，爲準備實施實業計劃，完成平均地權與節制資本的民生主義。今後本省對經濟建設，至少應作下列四點的努力：

(一) 本省建設，是全國建設的一環。應集中現有的科學人材，進行資源調查，社會經濟調查以及本省各項實際問題的研究，以供中央訂定計劃與執行計劃時的參考。

(二) 提高中等以上學校，尤其是專科與職校的水準，爲戰後建設準備中下級技術人材。

(三) 地方人士應集中資金投資企業，利用這千載一時的

機會，接受政府的與外資的援助，爲地方發展生產累積資本。

(四) 土地政策，雖經中央確定，但本省對於試辦土地農有已數年，尙有不少困難。此後應如何改進，適應實際情況，尙須加以詳細研討，以期普遍推行。

四

以「十年來福建之政治」爲本文的題目，是非常不稱的。在這篇短文中，對於福建政治的剖述，實在不約周延，不夠深刻。更重要的是，我雖有檢討自己和承認錯誤的勇氣，但我不能夠完全知道自己的錯誤。此文在旁觀者看來，剖析應該更爲深刻。認真說來，我希望有若干專門從事於社會科學研究的人，一方面搜集文獻，整理資料，一方面深入民間，考察其實際的影響；客觀的研討這十年間省府的得失利弊。這於今後本省政治建設，甚至對於全國政治的改良，都可能提供重大的貢獻。此時雖難得有人專心致力於此項工作，但本人希望讀到本文的，都能深一層探究福建的政治，切不可停留於浮面的觀察，把自己的認識限於目前已知的範圍。根據本人的經驗，對於過去檢討愈是深刻，對於將來發展也愈有把握。每一個福建人士和關切福建的人士，在認識福建的工作上，還需要更多的努力。

福建十年 十年來福建之政治

五

福建十年 十年來福建之黨務

六

十年來福建之黨務

李 雄

- | | | |
|------|---------|--------|
| 一、沿革 | 二、組織與訓練 | 三、社會運動 |
| 四、宣傳 | 五、婦女運動 | 六、文化運動 |
| 七、監察 | 八、結語 | |

一 沿革

自民國十三年本黨改組後，中央先後派員來閩秘密活動。十四年六月成立福建省臨時執行委員會於廈門，斯時參加登記黨員僅五千餘人，同年十二月國民革命軍克復全閩，臨時執委會奉命撤銷，改設福建省黨部籌備處於福州。十七年春，中央決議整理全國黨務，各地黨部一律暫停活動，省黨部籌備委員會即於同年三月辦理結束，十月始恢復工作，是爲第一屆福建省黨務指導委員會。十九年因政變影響，黨務又形停頓，同年四月第二屆改組成立。二十一年冬十九路軍入閩，二十二年二月第三屆指導委員會成立，至十月本省黨務指導委員會撤銷，及僑人民政府成立，省指委皆星散。十二月中特派林森、楊樹莊、丁超五、方聲濤、張貞、戴愷生、曾仲鳴等七人爲審核本省黨務委員，並由委員中公推張貞、戴愷生爲黨務特派員。

二十三年一月十六日中央軍克省垣，張貞旋亦抵省，遂於同月二十五日成立特派員辦事處。二月中央改派陳肇英爲福建省代表大會籌備處專員，復先後派鄭祖蔭、湯德民、詹小桓、陳枚安、謝東山、方鍾微、朱宛鄰、詹調元、李黎洲、李愛黃、陳聯芬等爲本省黨務設計委員，另派張贊安爲書記長，成立福建省代表大會籌備專員辦事處。陳專員抵閩後，開誠布公，集會人才，化除成見，因之本省黨務乃得有劃時代之進展。總之，自民國十三年至二十三年前後計十有一年，其間因人事之更動頻繁，制度之變革不定，以致黨務工作未能納入正軌，復因負責人員之意見不一，黨潮政變相繼發生，黨務屢停滯，終未能建立鞏固之黨基。

本省黨務經僑人民政府之變後，黨卷全毀，一切工作均無室可稽。近十年來，爲明瞭過去廢結，針對現實需要，乃決定整理辦法三項：(一) 舉行全省黨員總調查，以確定其黨籍；

(二)甄選忠實幹練之同志，予以短期訓練，派充各縣市黨務指導員或幹事，以消除區域之成見；(三)嚴格執行黨紀，以糾正過去一切腐惡之積習。上項整理工作，將近一年始會完成，全省黨務予以改觀，因得進而從事於工作之發展。

本省負山臨海，地處國防前哨，復以際此訓政時期，地方自治工作亟待推進，爰確定以「充實民族自衛力量鞏固訓政建設基礎」為推進本省黨務之兩大方針。自二十四年以至二十六年七月，一切工作均循此而進，收效頗宏。在黨政間則因黨部本身之鞏固，自可取得協調，在社會與黨部間，復因黨部本身之進步，而引起民衆對黨之希望與信仰，在黨員對黨部及黨員互相間則漸趨精神團結，消除區域與人事上之成見，而中心思想之確立，尤為本期絕對之收穫。願正式省黨部之成立，須以下級黨部組織健全為前提，此時本省縣市以下各級黨部之人事糾紛，雖已消除，但組織仍未臻健全，實有繼續調整之必要。二十五年三月，省代表大會籌備專員辦事處奉令取消，改稱為福建省黨部，仍派陳肇英為福建省黨部特派員，並派鄭祖蔭、詹調元、朱宛鄰、謝東山、李黎洲、陳聯芬、方正平、李愛黃、林炳康、劉成傑等為設計委員，張策安為書記長；旋張策安辭職，改派李雄為書記長。至於各縣市黨部之組織，在此時期內亦有重大之變更，因前此正式成立之縣市黨部或直屬區黨分部，組織頗為散漫，自無工作效率之可言。為求各縣市黨部之組織普遍健全計，爰將已正式成立之縣市黨部一律撤銷，改由省黨部委派指導員一人前往負責；同時對於縣以下之各級黨部組織，除有特殊情形外，一律不設區黨部，使區分部直

福建十年 十年來福建之黨務

福建十年 十年來福建之黨務

處長，普暨兼宣傳處處長，李黎洲兼負責監察專責委員，嗣李黎洲辭去兼職，改派趙頌兼任。又本省黨務指導區復依新制行政區改為八區，各區負責指導人員均經重新派定。至於各縣市黨部亦於二十八年七月間依照「修正縣市執行委員會組織條例」將各縣市黨務指導員辦事處改為縣市執行委員會，設書記長一人主持全縣市之黨務，另設黨務計劃委員會協助全縣市黨務之進行。在此時期，本省各縣市以下基層組織日臻健全，工作日益開展，而全省同志間之意志亦更見集中，乃於三十年間呈奉 中央令 準備恢復縣市黨部選舉制度，旋即擬定實施辦法分期召開縣市代表大會，選舉執監委員；自三十一年四月起至三十一年年底止，計有永春長汀等五十縣選舉完竣；三十一年繼續召開閩侯連江等十四縣市代表大會選舉執監委員。至是本省除金門廈門兩縣外，須俟收復後再行定期選舉外，其餘各縣縣市執監委員會均已先後正式成立，爰於三十二年七月間呈准中央定期召開本省第一次全省代表大會。大會於三十二年九月二十一日假省訓練團大禮堂舉行開幕典禮，二十二日至二十五日舉行大會五次，由省執委會報告全省黨務概況，省政府報告全省施政概況，並討論議案合計五〇一件。二十六日大會舉行選舉， 中央派中委陳肇英監選，二十七日圓滿閉幕，選舉結果，李雄、李黎洲、梁龍光、黃堅、陳聯芬、黃澄淵、趙頌、陳永康、鄭傑民、賴文清、曹挺光等十一人當選為執行委員，張開運、林希謙、丘進平、林一鵬、蘇儒善等五人當選為候補執行委員，張福演、林學淵、朱宛鄰、鄭祖蔭、高登艇五人當選為監察委員，邱峻、應錫華二人當選為候補監察委員。並先

屬於縣市黨部，以收指揮靈活之效。此時黨務會一度分區指導，即以各設計委員為各區指導員，直至全省黨務漸臻健全始行撤銷。蓋在此一期間，中央責成陳特派員主持全省黨務，採取專任制，故能集中專權，統一指揮，對內則羅致各方人才，對外則樹立本黨威信，自是本省黨務始有長足之進展。

抗戰軍興，本省黨務為適應時代需要，乃以抗敵後援會為中心工作，期以達成抗戰建國之使命。迨二十八年四月本省黨部奉令改制，中央派陳肇英為主任委員，鄭祖蔭、詹調元、謝東山、李愛黃、李黎洲、陳聯芬、朱宛鄰、林炳康、李雄、黃堅、徐學禹等十一人為執行委員，並以委員李雄為書記長，於五月間改組為省執行委員會。旋謝東山病故，派鄭傑民補充。後林炳康辭職，派曹挺光補充。三十年秋徐學禹辭職，派包可承補充。旋包可承辭職，派陳永康補充。三十一年詹調元調回中央，改派趙頌補充。旋李愛黃復調回中央，改派李遠先補充，嗣因李未到職，又派梁龍光補充。本省黨部奉令改制後，復奉令將分期分區督導制改為固定分區督導制，當即訂定「各區黨務督導員辦事處組織規程」，分全省為七個督導區，每區設一辦事處，負責督導所屬縣份之黨務，各區均於二十八年八月間正式成立，實行以來，頗收良果。至三十年冬，以各縣基層組織已臻健全，而本省各執委多有兼職，復因限於經費，乃將各督導區辦事處撤銷，仍改為分期分區輪流督導制。三十一年十一月省黨部奉令改科設處，計分秘書、組訓、宣傳三處，人事會計二室，另設監察專責委員辦事處、省婦女運動委員會、省文化運動委員會。以李雄兼秘書處處長，陳聯芬兼組訓處

後李電指定李雄為主任委員，梁龍光兼書記長，趙頌兼組訓處長，曹挺光兼宣傳處處長，均經於三十三年四月三日舉行宣誓就職，常務監察委員亦經於是日由監察委員指定林學淵擔任，成立正式省黨部。黨基既固，現正致力於全省黨務之進展。

二 組織與訓練

甲、組織

1. 省黨部組織情形：本省黨部現分省執行委員會及省監察委員會兩部份，省執行委員會設主任委員一人（由委員兼任），執行委員十一人，候補執行委員五人，書記長一人（由委員兼任），督導員八人，秘書一人，室主任二人，科長八人，主任幹事以下人員計九十七人。會內並分設秘書、組訓、宣傳三處，各處設處長一人，除秘書處處長由書記長兼任外，其餘組訓、宣傳兩處處長均由會提請 中央就執委中核派之。秘書處設文書、事務兩科；組訓處設組織、訓練、黨團指導、黨籍登記四科；宣傳處設指導、編審兩科；此外另設人事會計兩室及文化運動、婦女運動兩特種委員會。全省現有工作人員共計一四〇人。至監察機構之設立，始於民三十年七月，初稱監察室，旋奉令改為監察處。民三十二年四月正式成立省監察委員會，設監察委員五人，候補監察委員二人，並由監察委員互推一人為常務監察委員。會內並設秘書一人，文書、審查、稽核三科，科長三人，主任幹事以下人員計十二人。全省現有工作人員共計二十人。（主任幹事遺缺兩人未計入）。

2. 各縣市黨部組織情形：本省各縣市黨務，在民國十五六

年以前、均屬秘密活動。十六年始由省黨部籌備處分派籌備員前往各縣設立縣黨部籌備處。十七年春，曾一度暫停活動；同年冬，乃由省黨務指導委員會分派各縣黨務指導委員，設立各縣黨務指導委員會。十八年以後，各縣間有成立正式縣黨部或省直屬區黨分部者，間有仍設指導員辦事處者，頗不一律。二十五年四月，因鑒前此正式成立之縣黨部或省直屬區黨分部實際仍未健全，其工作效率不及派指導員一人負責之懸份，為求各縣市黨部之組織普遍發展，以臻健全起見，爰將已正式成立之縣市黨部一律撤銷，各派指導員一人，設立各縣市黨務指導員辦事處。二十八年七月，依照「修正縣執行委員會組織條例」將各縣市黨務指導員辦事處改為縣執行委員會，設書記長一人主持全縣市黨務，另設黨務計劃委員會協助進行。自二十八年至三十年間各縣市黨務均有極大進步，基層組織日臻健全，同志之間均能精神團結。乃于三十一年遵照中央恢復縣市黨部選舉制度之規定，依法核定各縣市黨部執監委員名額。計核定執行委員五人，候補執委二人，監察委員三人，候補監委一人者，有林森、長樂、連江、福清、霞浦、甯德、福安、南平、永泰、閩清、古田、沙縣、永安、浦城、建甌、建陽、邵武、惠安、晉江、南安、同安、莆田、仙遊、安溪、永春、德化、漳浦、詔安、龍溪、海澄、龍岩、大田、永定、上杭、長汀、連城、甯化、武平、福州等三十九縣市；核定執行委員三人，候補執委一人，監察委員一人候補監委一人者，有羅源、平潭、福鼎、壽甯、屏南、尤溪、將樂、順昌、三元、松溪、崇安、政和、雲霄、東山、南靖、平和、長泰、漳平、寧洋、

福建十年 十年來福建之黨務

福建十年 十年來福建之黨務

福鼎等十六縣，每縣職員十二人，工友三人；列丙等二級者，有羅源、順昌、將樂、建甯、泰甯、三元、松溪、政和、水吉、長泰、甯洋、華安、甯化、清流、明溪、壽甯、屏南等十七縣，每縣職員十二人，工友三人；列丙等三級者，有平潭一縣，設職員十人，工友二人；未成立監察委員會不予列等者，有廈門、金門二縣市，職員各十人，工友各二人；又省直屬公路特別黨部職員十一人，工友三人；周墩拓洋兩村特別黨部本年度正擬派員籌備成立縣黨部，暫定職員各十二人，工友二人。

3. 各縣市黨部基層組織情形：本省各縣市黨部基層組織，在二十五年三月，確定縣市以下黨部之組織，以收指揮靈活之效。此時全省區分部之組織僅三五九單位，至二十九年七月全省區分部增至九六二個，分佈地點，均集中於城市或較大鄉鎮，未能普及農村。三十年三月應事實需要，成立縣屬區黨部二十個，區分部亦增至一三九四個，臨時區分部十一個，小組四千二百五十四個，其組織不合法或不健全者一律予以改組，基層組織，至是漸臻健全。三十一年底區黨部增至一〇六個，區分部增至二二二九個，至三十二年底止，共有區黨部一三三三，區分部二六〇三個。至三十三年底止本省九七七鄉鎮之中，已組織鄉鎮區黨部八七〇個；一〇八三八保之中，已組織保區分部五四八七個；機關區黨部已組織二〇個，區分部四八四個；學校區分部一六三三個；工礦區分部二三三三。尚有一〇七鄉鎮及四三五一保，以閩海戰事影響，無法完成區黨部及區分部之組織。本年五月五日，中央決定召開六全代表大會，本省一、二月份仍繼續發展基層組織外，三月份以後以各縣市辦理

華安、明溪、建寧、泰寧、水吉、清流等二十五縣。并經分別指導各縣市召開代表大會，依照核定名額選舉執監委員。計卅一年選舉完成者，有永春、南平、長汀、清流、詔安、南安、明溪、屏南、惠安、連城、莆田、寧化、建甯、德化、甯洋、邵武、建陽、龍溪、永定、南靖、順昌、安溪、泰甯、長泰、福清、建甌、平和、古田、華安、東山、雲霄、上杭、永泰、羅源、閩清、漳平、仙遊、甯德、壽甯、尤溪、沙縣、龍岩、漳浦、福鼎、永安、霞浦、海澄、政和、同安、松溪等五十縣；三十二年繼續辦理選舉者，有三元、崇安、水吉、長樂、連江、浦城、大田、武平、閩侯、福安、福州、晉江、將樂、平潭等十四縣市。本省各縣市除廈門、金門係淪陷區無法選舉外，至是均全部實施選舉，并先後正式成立縣市監察委員會。本年二月間復依據各縣市實際情形，規定本省各縣市黨部等級及員工人數，計分三等九級：列甲等一級者有林森一縣，職員十五人，工友四人；列甲等二級者，有福州、永安二縣市，每縣市職員十四人，工友四人；列甲等三級者，有南平、晉江、龍溪等三縣，每縣職員十四人，工友四人；列乙等一級者，有福清、莆田、建甌、龍岩等四縣，每縣職員十四人，工友三人；列乙等二級者，有古田、沙縣、浦城、永春、南安、長汀等六縣，每縣職員十三人，工友三人；列乙等三級者，有閩清、建陽、安溪、同安、惠安、仙遊、海澄、漳浦、東山、雲霄、永定、連城、福安、詔安等十四縣，每縣職員十三人，工友三人；列丙等一級者，有永泰、連江、長樂、尤溪、崇安、邵武、南靖、平和、大田、漳平、德化、上杭、武平、甯德、霞浦、

初選代表，籌組區黨分部工作稍為停頓，到現在止，計有鄉鎮區黨部八八七個，保區分部五七一五個，縣屬機關區黨部二〇個，區分部四九六個，中等以上學校區分部一六三三，小學區分部一一一，工礦區分部二四四。至健全基層組織，省執委會向導中央「質量並重」「基層決定上層」之旨，一面盡量發展，一面力求健全，以厚培黨的力量。除各縣市區黨分部執監委員任期屆滿，隨時令飭改選外，並隨時督促活動。

4. 省直屬黨部組織情形：查本省直屬黨部于二十八年初開始組織，至二十九年始漸臻健全。惟彼時組織成立者多屬學校黨部，旋繼續發展組織，于三十一年開始籌組省直屬機關黨部。截至現在止，計有直屬機關黨部二十個，區分部二十四個；學校區黨部六個，區分部六個；公路特別黨部一個，下轄區黨部五個，直屬區分部五個。

5. 發展黨員數量：本省黨員，至二十三年福建省代表大會籌備專員辦事處成立，奉令舉辦黨員總調查結果，僅六千六百人左右。總調查完畢，乃呈准中央征求預備黨員，並辦理直接入黨。至二十六年止，共計徵求預備黨員一萬一千餘人，直接入黨者約一千餘人，連同舊有黨員合計一萬八千餘人。二十七年九月間開始辦理黨員總報到，計參加總報到者，僅一萬四千餘人。嗣奉中央令飭辦理，補行報到，截至二十九年五月止，全省補行報到人數四千餘人。以本省人口一千二百萬之數與原有黨員人數相比，僅佔千分之一。七弱。為提高黨員與人口比例，配合組織發展，乃大量徵求黨員，計二十七年共征新黨員一〇四一人，二十八年共徵新黨員一二、九七九人，二十

九年共徵新黨員三二、六四三人，三十年共征新黨員五〇、九五一人，三十一年共征新黨員二二、六一七人，三十二年共征新黨員二一、八一五人。三十三年厘訂各縣市應征數額提會通過實施，並分製「各縣市職業份子黨籍調查表」分發填報，期于量之發展中，謀取素質之提高，實施結果，全年度實征新黨員為八一、四九四人，內甲種入黨者六〇一人。迄至三十三年底止，合計全省新舊黨籍總數共為二四一、五二〇人，約佔全省人口總數百分之二強。

本省黨員職業成份比例之統計，三十一年起，有明確之記載。該年度所征新黨員為二二、六一七人，內農佔百分之三七·三六，工佔百分之四·五四，商佔百分之二七·五九，教育佔百分之二·九〇；性別比例女佔百分之三·六四。三十一年度征新黨員二一、八八五人，內農佔百分之二九·四二，工

佔百分之一一·三三，商佔百分之一四·二五，教育佔百分之一五·一三，公務員佔百分之二三·九四、自由職業佔百分之五·九三，性別比例女佔百分之一四·一四。三十三年度征新黨員成份比例，遵照中央指示，規定農佔百分之四十，工佔百分之二十，商佔百分之十，教育佔百分之十，公務員佔百分之十，自由職業佔百分之十，性別比例女應佔百分之二五，實施結果，計所征新黨員八一、四九四人中，農民三八、一三八人，佔百分之四六·八〇，工人八、六四五人，佔百分之〇·六一，商人一〇、三四八人，佔百分之一二·六九，教育人員九、九七〇人，佔百分之一三·〇五，自由職業者三、七五三人，佔百分之四·六一，又性別比例男七一、八五五人，佔百分之八八·一七，女九六三九人，佔百分之一一·八三。

6. 黨籍登記：歷年來關於黨籍登記部份，為簡明計，茲列表于后：

福建省歷年黨籍登記統計

	二十七年	二十八年	二十九年	三十年	三十一年	三十二年	三十三年
省外或軍隊黨部轉入黨員.....	6	81	472	525	531	538	599
移出省外或軍隊黨部黨員.....	6	452	215	490	440	205	214

福建十年 十年來福建之黨務

一一

福建十年 十年來福建之黨務

一一

死亡黨員.....	37	377	339	554	773	1,028	961
未參加報到轉入報到黨員.....			26	135	76	23	23
開除黨籍.....	4	5	8	4	214	11	5
恢復黨籍.....							1
重複入黨註銷後須黨證.....		34	24	64	114	54	28
黨證未發前發現有不法行為撤銷黨籍呈報無法飭領註銷預備黨員證書.....				36	44	8	2
更名換發黨證.....				150			3
補發黨證.....				41	53	55	
新黨員住址變更轉發黨證.....				288	1,325	755	754
無法飭領黨證.....				414	284	33	57
				353	226	61	...

註：關於恢復黨籍一項，三十二年以前未有登記統計，故付闕如。又無法飭領黨證一項，因依照奉頒申請入黨人報到辦法，清查各縣徵存未發黨證，各縣尚未報齊，三十三年暫闕。

7. 黨員總收核：本項工作，所以提高黨員素質，加強工作效率，健全基層組織，意義至為重大。中央特規定自三十二年

度起，每年舉辦黨員總收核一次。本省執委會三十二年度舉辦黨員總收核日期為十一月一日，全省除廈門金門兩縣市係淪陷

區，依照規定准免參加總政核外，其餘六十四縣市及各直屬區黨分部一律參加。全省參加總政核黨員人數為十六萬人，均分別造具最優最劣黨（委）員名冊，送呈中央核奪。三十三年度黨員總政核舉辦日期，因迄本年一月尚未奉令，經電請示後，於三月間始悉已定於去年十二月廿日舉辦，當以時期已過，再電請示，嗣奉電示准改期於三十四年四月一日舉辦，尚在辦理中。至本年度全省除金門、廈門及去年會一度淪陷之福州、林森、長樂、連江等六縣市依照規定准免參加黨員總政核外，計尚有福清、永泰等六十縣黨部，五十三個直屬區黨分部及公路特別黨部等，參加總政核黨員人數，約有二十三萬四千餘人。並為明瞭各級黨部工作實況及實施經過，實行工作抽查制，由各督導員出發督導黨務時躬赴各區分部分抽查工作實況登記簿及黨員名冊等，以求澈底瞭解各區分部分工作實況，藉收政核之效。

8. 辦理策動黨員從軍：本省於三十三年十月間，先後奉中央電飭發動本省所屬黨員熱烈從軍，經積極指示各縣黨部辦理。同時省黨部由主任委員首先簽名應征倡導，各單位工作同志均相率踴躍參加，經先行征召者計十二人。並於三十三年十一月底派員分區宣導，並訂定辦法分別政核獎勵，此項工作實施成績甚佳，截至本年三月底止，計有報名從軍黨員八、三二五人。

9. 召開全省工作會議：本省三十三年度原計劃召開全省代表大會或全省工作會議，嗣因本省各縣市代表大會尚未普遍舉行，又本省執監委員迄三十三年四月三日始行宣誓就職，依照

規定本省執監委員任期須至三十四年屆滿，乃改開全省工作會議，藉以推進黨務。三十三年度黨務工作會議於八月間至十一月止分別分區舉行。本年度全省工作會議與各縣市出席第六次全國代表大會代表複選代表來省複選時合併舉行，大會於三月三十日下午開幕，四月三日下午閉幕。

10 辦理六次全國代表初選及複選，本省自奉電進行選舉後，出席第六次全國代表大會代表即定本年三月十日以前舉行初選選舉，三月二十八日集中永安舉行複選，計全省各縣市暨直屬各區黨分部，以黨員人數比例應選代表九十一人，複選大會於三月三十一日下午三時假永安省臨時參議會舉行，並由中央派監選員孫鏡亞來閩監選，計是日出席代表八十七人，選舉結果：李雄得四十九票，李黎淵得四十四票，陳聯芬得四十四票，林學淵得四十一票，賴文清得三十四票，梁龍光得三十三票，曹挺光得二十九票，鄭傑民高登艇各得二十八票，經抽籤決定鄭傑民當選，陳中英得十二票（女性），以上九人當選為福建省出席第六次全國代表大會代表。

乙、訓練

1. 黨務幹部訓練：省執委會曾於二十八年度，在沙縣舉辦本省黨務人員訓練班，班主任一職由陳前主任委員肇英兼任，分二期辦理，每期一個月，第一期自六月五日至七月四日，第二期自七月七日至八月六日，前後兩期調訓各縣市黨部指導員幹事及省黨部工作人員各九十人，合計一八〇名，畢業後仍回原職。嗣遵照中央指示，並商准省政府在省訓團特設黨務幹部訓練班，自三十一年迄今，已舉辦五期：三十一年度班址設連

福建十年 十年來福建之黨務

一三

福建十年 十年來福建之黨務

一四

城，原定分三期辦理，第一期班主任由陳委員永康兼任，訓練期間二個月，自四月一日至五月三十日，招訓學員七十二人，畢業後分派各縣市黨部工作。第二期舉辦期間，適值浙贛戰事緊張，交通梗阻，復以預定經費，受物價影響，不敷甚鉅，故將二三兩期合併辦理，班主任由趙委員碩兼任，訓練期間一個月，自八月一日至三十一日，調訓各縣市黨部書記長、秘書、幹事、助理幹事等八十三人，畢業後仍回原縣市服務。第四期於三二年度在永安省訓團舉辦，班主任由趙委員兼任，訓練期間一個月，自八月二十一日至九月十九日，調訓各縣市黨部秘書、幹事及本會工作人員計四十八人，畢業後，仍回本會及原縣市服務。第五期於本年度仍在永安省訓團舉辦，班主任由曹委員挺光兼任，訓練期間一個月，自四月一日至三十日，調訓人員為各縣市執委會書記長及監委會常務委員，省黨部工作人員暨本省優秀黨員計五十九人。

2. 基層幹部訓練：各縣市黨務基層幹部訓練，係於三十年度創辦，原擬成立巡迴訓練團，以巡迴方式前往各縣市訓練基層幹部，惟以經費無着，改由各縣市舉行工作會議，抽調區分部負責人及小組組長參加會議，寓訓練於會議中，計參加人員三、二五四人，三十一年度計參加受訓人員七、三四四人，三十二年度計參加受訓人員一、二四四人。三十三年度重新擬訂實施計劃分兩期舉辦，計參加受訓人員一三、五二九人。本年度預計參加訓練人數為三、二三六人。

3. 農民黨務訓練：年來黨員數量激增，尤以農工黨員佔大多數，為提高黨員素質，省執委特於三十一年度訂定縣市舉

辦農工黨員集中聽講辦法，通飭辦理。計參加聽講人數計六、六六二人。三十二年度仍依照上年規定由各縣分兩期舉辦，據報參加聽講人數第一期為一、二、四二五人，第二期為六、四九〇人，合計一八、九一五人。三十三年度遵照中央指示，全省分為閩東、閩西、閩南、閩北四區，每區各擇一適當縣份，由中央派員主辦示範農民黨務講習會，每期講習期間一個月。第一期閩西區於七八月間在永安舉辦，計參加學員八十人；第二期閩東區於九十月間在林森舉辦，計參加學員一一〇人；第三期閩北區於十一月間在龍溪舉辦，計參加學員一三〇人，本年度農訓工作，除第四期閩南區示範農訓講習會。奉令改由本會主辦，經於二月間派員前往龍溪擇地舉辦，於四月間開訓並於五月間結束外，並規定各縣市一律應於城區舉辦示範農訓講習會一期，辦理結束後，由各鄉鎮區黨部依照成規，自行普遍辦理。

4. 新黨員訓練：此項訓練於二十五年起，即注意辦理。惟以各縣市黨部人力物力，均感困難，故尙少成績表現。自三十一年度奉中央頒發「新黨員訓練綱領」後，通飭各縣市黨部參酌新黨員人數職業及地域分布情形，分期舉行個別或集中訓練。總計參加受訓新黨員三十一年度為一八、九〇八人，三十二年度為二八、三六三人，三十三年度為二八、七三六人。

5. 舉辦社會工作人員訓練班：二十九年省執委會先後奉中央社會部中央訓練委員會來函，並商得福建省政府同意，乃舉辦本省社會工作人員訓練班於連城，由委員兼書記長李雄兼任該班主任，於三十年三月着手籌備，四月一日開學，八月

月二十八日結束，共計訓練三期，受訓學員百份之九十為現在各人民團體負責人及主要辦事人員，畢業學員五百二十二人，分返原職，服務精神均較前進步。

6. 舉辦各人民團體幹部訓練班：抗戰前省執委會曾經通飭各縣市黨部分別舉辦人民團體幹部訓練班，但各縣市多因經費困難，未能普遍舉辦；即已舉辦者，其訓練期間及課目等亦參差不齊。嗣為統一及普遍訓練起見，於三十年十一月擬訂「福建省各縣人民團體幹部訓練計劃」，函請福建省訓練委員會於各縣行政幹部訓練所內特設民運系，抽調各縣人民團體幹部予以短期訓練。

三 社會服務與社會運動

甲、省黨部社會服務處：服務處於二十八年九月一日正式成立於連城，除經常辦理書報閱覽、人事諮詢、小本借貸、定期音樂會、讀書會、時事研究會、代筆施診等外，又設立清費合作社一所，設置壁報站三處，設置施茶站兩處。每逢元旦舉行敬老會，並於各種規定節日組織慰勞隊攜帶慰勞品代金及書報畫刊等前往郊慰勞榮軍及出征軍人家屬，各項工作尚切實際。嗣因省黨部遷移永安，省會已有省社會處直屬社會服務處之設，乃遵照規定，於三十二年四月間結束。

乙、普設各級社會服務處：各縣市黨部社會服務處除廈門情形特殊，永安已有省社會處直屬社會服務處之設不予設立外，全省各縣市均普遍設立，計有市處一個，縣處四十六個。鄉鎮社會服務處因本省各縣市鄉鎮編後，注重充實機構，加強

福建十年 十年來福建之黨務

一五

士氣。

戊、獻機運動：協募一元獻機捐款四百五十餘萬元，協募一縣一機運動共獻九十六架，各縣黨部協助得力，中以龍溪縣募得二十三架，成績最優，勸募團黨號獻機捐款十三萬六千四百餘元。本省第一次代表大會決議發動全省黨員獻機三架，預計四十五萬元，經由各地黨員認獻實收捐款四十六萬餘元。

己、勸募英獎學金：省執委會為紀念前主任委員陳肇英先生主持本省黨務十載勳勞並獎掖優秀黨員求學，經預計募集英獎學金一百萬元。截至本年五月底已實收捐款一百五十九萬六千七百餘元，經送上項獎學金保管委員會專責保管。

庚、厲行黨員儲蓄運動：督導各縣市黨部依照歷頒有關節約建國儲蓄運動法令經常協助推進勸儲，本省黨員儲蓄：奉定儲額一萬六千萬元，業經依照各縣黨員數額及經濟情形分配勸儲，截至本年五月底止，已據報備額四百八十五萬五千元。距目標尚遠，究其原因，則前以時局影響，各局供參遲滯，繼以閩海戰事發生，戰區及附近各縣既難勸儲，而所餘縣份多屬貧瘠。現仍嚴督勉力策進中。

甲、舉辦各項社會運動：春季種痘運動、造林運動、夏季衛生運動、秋季築路運動、工役運動、冬耕運動、義賑運動等，均經省執委會積極策勵辦理。至國民體育、兒童及學生健康比賽、督識字、民教、保甲、新生活、國民經濟建設等項運動，均係分別按期普遍策勵有關機關及地方各界人士切實推行。

四 宣傳

各項經常業務，共計成立二六四個。至各縣處基金已籌有相當數目者達半數以上。其舉辦經常事業，計有黨員招待所、農民招待所、社會公寓、中西醫施診所、諮詢處、代筆處、書報室、會食堂、浴室、生產消費合作社、小本「貸」、衛生理髮、俱樂部、舊物寄售部等；及時辦理者，計有慰勞、救濟、防疫、各項展覽、各種座談會、演講會、體育、球類棋類比賽、倡導農村副產、協助推行新生活運動等事項，頗著成效。

丙、策勵黨員參加社會服務：策勵黨員二二、四五〇人參加各級社會服務處為社員，分別担任各項業務，計分兩期徵求，預計本年底前辦理完成。

丁、發動各項捐獻慰勞運動：自二十六年迄三十年間，省婦運會徵募鞋襪慰勞及公務員節約三日所得獻金，素食一日獻金、七七獻金、徵募棉背心、黃災捐款、義賣獻金、寒衣代價、祠宇獻金、捐獻公債票、春禮券等，各項捐款共達二百萬元。倡導貢獻現銀銀破銅廢鐵等成績亦頗可觀，計前後徵得金器六十餘兩，銀器九千餘兩，廢銅鐵十萬餘斤，至各種器皿、田地、居屋捐獻勞軍者尤不乏人，以上款物合計亦達二百五十萬元之多，閩籍海外僑胞經常負擔戰費及特別捐輸，還解中央為數尤鉅。三十一年十一月間會同省政府及有關機關組織成立福建省勞軍委員會，負責統籌勞軍事宜，並先後督導籌配發，並募軍鞋九萬雙，分交各兵站彙轉配用，並協助募足文化勞軍捐款一百萬元，又推動端午勞軍，七七勞軍及慰問征屬等各項運動，民衆出錢出力均甚踴躍，軍民歡慰，足以鼓勵

福建十年 十年來福建之黨務

一六

甲、各級宣傳機構：民國二十六年至二十八年間設有宣傳工作團，轄有三十七個分隊，人數在一千五百人以上，及抗敵劇團、戰地工作隊、戰地婦女工作隊、漫畫工作隊等。旋於三十年間全省各縣均普遍成立宣傳委員會。

乙、加強通俗宣傳：通俗宣傳為各縣市宣傳工作中心，省執委會曾據「全國各省市縣黨部推進通俗宣傳實施辦法及組訓民間藝人辦法大綱」，頒飭各縣市，參酌各地實際情形，擬訂各縣市黨部推進通俗宣傳實施辦法，以為推進通俗宣傳之依據。唯為加強推進各縣通俗宣傳工作，胥賴宣傳經費之充實及宣傳機構之健全，乃依照中央規定並商准福建省政府重新確定各縣市通俗宣傳經費計一等縣一千八百元，二等縣一千四百元，三等縣一千元，特種區八百元，並依照規定數額編定各縣市區通信宣傳經費分配表。同時為加強推進各縣市切實推進通俗宣傳工作，經製訂各縣市黨部督導通俗宣傳工作亟待完成事項，列表分飭各縣依限完成。同時訂定各縣市黨部督導通俗宣傳工作應行改進事項，着重各級宣傳人員之選拔與考核暨宣傳工作之開展與效果，今飭切實施行。並為發揮各縣宣傳效能，確定本年度宣傳工作中心，經訂頒三十四年度各縣市宣傳工作方針，1. 發展並健全各級宣傳組織，以擴大宣傳活動；2. 強化各種宣傳機構，以充實宣傳工作內容；3. 爭取宣傳時效，以擴大青年從軍運動；4. 著重運動宣傳，以轉移社會風氣；5. 講求宣傳效果，以糾正奉行故事之積習；6. 改進宣傳技術，以加強工作效率。

丙、訓練宣傳幹部人員：經常除用個別或集團談話方式，

予以理論研究技術指導之機會外，並於二十七年七月組織宣傳工作人員訓練委員會，舉辦宣傳工作人員訓練班，隨時調派各宣傳團隊人員實施分期訓練。科目除精神講話外，特別注重小組討論。訓畢出發工作，俟相當時間，再召回訓練。

丁、召開全省報社通訊社負責人會議：省執委會為加強各報之編輯效能，擴大本黨活動，增進黨義宣傳，駁斥反動言論及促進報務發展起見，特召集全省報社通訊社負責人，於三十年三月十六日起至十八日止，在連城舉行會議，商討一切進行事宜，結果良好。各項議案經分別轉請辦理或通飭辦理。

戊、舉行新聞工作人員訓練班：省執委會於本省各報社乏工作幹部，亟應舉辦新聞工作人員訓練班，招訓程度高中以上青年，以應本省各報之需要。經提請行委會第十三次會議討論通過原則，並經商准福建省訓練委員會於本省地方行政幹部訓練團內設班訓練。所有該班招考學員以及訓練計劃，均由該會負責主持辦理，班址設在連城，由執行委員陳永康兼任該班主任，宣兼科科長王成勳兼任教育組組長，該班職員係由本會職員中調兼，此外並聘請新聞專門人員為專業講師。訓練期間兩個月，於三十一年四月一日開學，五月三十日結束，畢業學員共三十一人，均分派或介紹担任本省新聞工作。

己、設立國民通訊社：為加強對於本省輿論之指導與糾正，特於民二十五年十二月一日設立國民通訊社，為省執委會之直屬宣傳機構。數年來除經常發行通訊稿，刊載各項有價值之消息外，並增發每日時事簡報，報導國內外重要大事，甚獲各界好評。三十二年度為達新聞迅速之效，於二月一日起利用本

福建十年 十年來福建之黨務

福建十年 十年來福建之黨務

漳浦、仙遊、閩清、德化、永泰、大田、建陽、羅源、順昌、永春、崇安、邵武等三十五縣，三十二年呈報成立者有水吉、長汀、尤溪、永安、福鼎、長樂、華安、安溪、浦城、南靖、閩侯、莆田、福州、古田等十四縣市，三十三年呈報成立者有同安、詔安、南平、金門、建甌、政和、晉江、三元、建甯、明溪、廈門、壽甯、沙縣、龍溪、長泰、平和、清流等十七縣。現全省各縣市黨部均普遍成立婦女運動委員會，工作已逐漸開展。

乙、充實各縣市婦運工作：訂定各縣市中心工作八點：一、健全婦運機構；二、大量徵求婦女黨員；三、發展婦女基層組織；四、改良婦女家庭生活；五、掃除婦女文盲；六、提倡母教運動；七、參加社會服務；八、提倡婦女生產合作事業；通飭各縣市婦運會及婦女會切實辦理。經先後據報，設立婦女識字班十八個，生產合作社十七個，至如戰時服務等工作，亦能切實辦理。

丙、選派婦運專任人員：省執委會按照中央規定各縣市婦運會應設置婦運專任人員一人，藉以推展婦運工作，特令各縣市黨部自三十三年三月份起，就婦運會委員中遴選三人，擬薦報會，由會指派一人以縣市黨部幹事待遇為婦運專任人員，已指派者有六十單位。

丁、指導優秀婦女黨員參加縣參議員競選：指導各縣市婦運會委員，婦女會理事及優秀婦女黨員參加各縣市參議員競選，計各縣市婦女：參加競選獲選者四十餘人，候補者十餘人。戊、編印「福建婦女」月刊：省婦運會為宣揚本黨政綱政

會電台按日以電報明碼廣播本省重要黨務新聞，每日廣播時間定為十二時至十四時，波長五十米，符號亦經訂定，各報社均按日錄取刊登，獲有成效。

庚、編行各項刊物：本省黨務宣傳刊物之編行，定期者有認識半月刊，自三十年十月份創刊以來，截至三十二年七月份止，出版第二卷第十四期，每期印行一千二百本，交由各縣文化服務社發售，內容側重於總理遺教及總裁言論之闡揚，並擇要刊載有關政治、軍事、經濟、社會等問題之文稿，尚得一般讀者之歡迎。次為「良心話」旬刊，過去係以重慶青白社出版之「良心話」予以翻印，後以該刊未能按期寄達，致不克按期編發，乃由三十二年度起自行編印發行，每期推銷三千二百份。復次為灌通藝文聲氣、報導藝壇動態、發揚三民主義文化精神起見，特編印小型不定期刊一種，定名「藝訊」，第一期於三十二年三月十五日出版，內容分藝話、本省藝壇建禮、特寫、及國內劇運工作通訊等欄。此外每逢重要革命紀念日，暨各項宣傳集會，均利用機會儘量編發告同胞書及小型傳單標語等。

五 婦女運動

甲、成立各縣市婦女運動委員會：三十一年四月奉中央組織部令組各縣市婦女運動委員會，當即電知各縣黨部迅速組織，計三十一年呈報成立者有平潭、武平、甯化、松溪、將樂、永定、連江、屏南、惠安、連城、福安、福清、甯德、上杭、甯洋、泰甯、霞浦、海澄、漳平、龍溪、東山、南安、雲霄

策，提倡婦女運動，改良家庭生活起見，特於三十一年十一月出版「福建婦女」月刊。三十一年度計出版第一卷第一、二期，三十二年度出版第一卷第三、四、五、六、七、八、九、十、十一、十二期，三十二年度出版第一卷第三、四、五、六、七、八、九、十、十一、十二期，每期皆確定一中心問題，內容有短評、論壇、特寫、文藝、婦女史話、家庭常識及婦運紀要等，約五萬餘言，印發一千份，現仍繼續按期出版。

己、倡導母教及婦女參政運動：省婦運會為提倡母教，發揚民族精神，特通令省及各縣市婦女會分期舉辦母教運動，並座與專題討論。據各縣先後呈報，舉行經過情形尚佳。至提倡婦女參政運動，各縣市參議會已次第成立，省婦運會為鼓勵婦女參加競選，以取得實際政權，乃發動各縣市婦女會舉行婦女參政運動擴大宣傳，藉以提倡當局對婦女參政問題之注意，並以喚起社會對婦女參政之同情。

庚、組織婦女縫織生產合作社：為提倡婦女就業，增加後方生產，將組織婦女縫紉紡織生產合作社，社址設於甯平，股本暫定十萬元，並派員前往籌備，於三十二年三月成立。計收容流亡婦女十九人，皆予以相當訓練，工作成績尚佳。

申、設立福建省婦女工藝廠：籌組福建省婦女工藝廠，於本年一月一日正式成立，內部分彈棉、抽紗、織布、縫紉等部，收工人百餘名。

壬、提倡婦嬰衛生：成立婦嬰保健事務所，業務為免費接生、免費醫療、婦科、小兒科等，於本年三月八日開業。